证券代码: 837865

证券简称: 亘峰嘉能

主办券商: 山西证券

宁夏亘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郝宝玉质押 4,0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5.71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,4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15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郝宝玉向李云龙借款,质押权人为李云龙,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若用于融资,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郝宝玉向李云龙借款,借款金额 5,000,000 万元,借款期限为 9 个月,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。

(三)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(一)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: 郝宝玉

是否为控股股东:是

公司任职:董事长、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46,505,000;66.44%

股份限售情况: 46,505,000;66.44%

累计质押股数 (包括本次): 36,030,000, 占总股本 51.47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: 2018年3月14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 公司股份8,730,000股质押给深圳金桔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,占公司 总股本 12.47%, 用于郝宝玉向深圳金桔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借款; 2018年2月9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,900,000股质 押给裴广磊,占公司总股本11.29%,用于郝宝玉向裴广磊借款;2017 年11月28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,400,000股质押给 李云龙, 占公司总股本 6.29%, 用于郝宝玉向李云龙借款; 2017 年 10月12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,000,000股质押给 厚朴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,占公司总股本 14.29%,用于郝宝玉为 公司向厚朴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; 2017 年 9 月 5 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,800,000股质押给李云龙,占 公司总股本 6.86%, 用于郝宝玉向李云龙借款, 2018 年 3 月 12 日解 除质押; 2017 年 8 月 25 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8,730,000 股质押给深圳金桔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, 占公司总股本 12.47%, 用于郝宝玉向深圳金桔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借款, 2018年3 月14日解除质押;2017年8月14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

股份 9,600,000 股质押给李云龙,占公司总股本 13.71%,用于郝宝玉向李云龙借款,2018 年 3 月 6 日解除质押;2017 年 8 月 8 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,000,000 股质押给银领融资租赁(上海)有限公司,占公司总股本 1.43%,用于公司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股权质押担保;2016 年 11 月 17 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,000,000 股质押给邓凯,占公司总股本 10%,用于郝宝玉向邓凯借款,2017 年 12 月 12 日解除质押;2016 年 9 月 2 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,750,000 股质押给邓凯,占公司总股本 9.58%,用于郝宝玉向邓凯借款,2017 年 9 月 15 日解除质押;2016年 8 月 15 日,股东郝宝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1,500,000 股质押给邓凯,占公司总股本 19.17%,用于郝宝玉向邓凯借款,2017 年 8 月 22 日解除质押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中国结算质押登记材料
- (二) 质押协议

宁夏亘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3岁16日